

山东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 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说明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21】3号）及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山东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以下简称“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说明。

一、考试性质及目的

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考生进入普通高等学校相关专业学习应当具备的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旨在考查考生对音乐的感知、理解和表现能力，为高校相关专业招生录取提供重要依据。

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分音乐表演、音乐教育两类，其中音乐表演类包括器乐、声乐两个方向。音乐类考生在音乐表演类（器乐方向）、音乐表演类（声乐方向）、音乐教育类中选报两个类（或方向）以上的，相同考试科目只考 1 次。

二、考试科目及分值

2025 年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的考试科目为乐理、听写、视唱、器乐、声乐 5 科。总分为 300 分，不同类别（方向）考试科目分值如下：

（一）音乐表演类

1. 器乐方向

包括乐理、听写、视唱、器乐 4 个科目，其中乐理 15 分、

听写 30 分、视唱 15 分、器乐 240 分。

2. 声乐方向

包括乐理、听写、视唱、声乐 4 个科目，其中乐理 15 分、听写 30 分、视唱 15 分、声乐 240 分。

(二) 音乐教育类

包括乐理、听写、视唱、器乐、声乐 5 个科目。器乐、声乐 2 个科目分主、副项，考生 2 个科目的考试成绩中，成绩高者默认为主项，成绩低者默认为副项。乐理 15 分、听写 30 分、视唱 15 分、主项 165 分、副项 75 分。

三、考试内容及形式

(一) 乐理

1. 考试内容：音与音高、音长与节奏、常用乐谱符号、音程与和弦、民族调式与大小调式。

主要考查考生对音乐理论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

2. 考试形式：笔试。考试用时 60 分钟。

(二) 听写

1. 考试内容：

- ① 单音；
- ② 旋律音组：三音组、五音组；
- ③ 旋律音程与和声音程：八度内（含八度）自然音程；
- ④ 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
- ⑤ 节奏：6 小节左右；
- ⑥ 单声部旋律：高音谱表；8 小节；调号为一升或一降；

音域为 $f-a^2$ 以内。

使用五线谱记谱,提供标准音 a^1 参照;拍号范围为 2/4、3/4、4/4、6/8 拍;采用基本节奏型,不出现跨拍、跨小节延音线节奏,不出现 32 分音符。

主要考查考生的音乐辨听能力与记忆力。

2. 考试形式: 笔试。考试用时 40 分钟。

(三) 视唱

1. 考试内容: 新谱视唱。

使用五线谱记谱,1 条 8 小节旋律,调号为一升或一降,音域为 $b-e^2$ 以内;拍号范围为 2/4、3/4、4/4、6/8 拍;采用基本节奏型,不出现跨拍、跨小节延音线节奏,不出现 32 分音符。

视唱开始前提供标准音 a^1 ,考试一遍完成。视唱过程中无任何音响提示。

主要考查考生的识谱能力,音准、节奏与速度的控制能力,以及音乐表现力。

2. 考试形式: 面试。

(四) 器乐

1. 考试内容: 自备 2 首乐曲演奏。考生自主选择 1 种乐器背谱演奏 2 首不同乐曲,其中 1 首练习曲,1 首乐曲。

(中西打击乐专业演奏 2 种不同打击乐器的作品各 1 首,其中一种为音高类打击乐器。音高类打击乐的乐器参考:马林巴、木琴、钢片琴、钟琴、颤音琴、定音鼓、音鼓、排鼓、架子鼓等。)

主要考查考生乐器演奏技巧和能力,以及对音乐作品的理解力和表现力。

2. **考试形式：**面试。总时长不超过 8 分钟。

(五) 声乐

1. **考试内容：**自备 2 首声乐作品演唱。考生自主选择 1 种唱法演唱 2 首声乐作品。

主要考查考生的嗓音条件、演唱水平及对音乐作品的理解力和表现力。

2. **考试形式：**面试。总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四、 考试要求

1. 器乐科目一律为独奏，不得使用任何伴奏（包括自动伴奏）。

2. 声乐科目一律为清唱，不得使用任何伴奏。如选择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

以上说明仅适用于我省 2025 年音乐类专业统一考试。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4 年 10 月 10 日